

特稿

Feature

新时代市域社会治理 理念体系能力现代化

陈一新 | 中央政法委委员、秘书长



- ◆ 市域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在市域范围内的具体实施，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基石。市域层面具有较为完备的社会治理体系，具有解决社会治理中重大矛盾问题的资源能力，是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的最直接、最有效力的治理层级，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前线指挥部。
- ◆ 要按照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提高政府治理效能、形成社会治理合力的原则，以即将开展的地方党政机构改革为契机，加快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市域政治体系，切实把党的领导优势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
- ◆ 深化市域社会治理，必须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调动城乡群众、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自主自治的积极性，实现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要从实际出发，加快构建民主开放包容的市域自治体系，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提高市域社会治理社会化水平。

新时代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亟待我们研究和探索的重要理论课题和实践命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就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我们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了行动指南。市域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在市域范围内的具体实施，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基石。市域社会治理既要贯彻落实好中央关于国家治理的大政方针、制度安排、决策部署和省委的任务要求，又要对本市域社会治理统筹谋划、周密部署、推动实践，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具有承上启下的枢纽作用。市域层面具有较为完备的社会治理体系，具有解决社会治理中重大矛盾问题的资源能力，是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的最直接、最有效力的治理层级，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前线指挥部。市域社会治理做得怎么样，事关顶层设计落实落地，事关市域社会和谐稳定，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

一、市域社会治理的理念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理念是行动的先导，一定的发展实践都是由一定的发展理念来引领的，发展理念是否对头，从根本上决定着发展成效乃至成败。我们要认清新时代社会发展大格局大趋势，与时俱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理念现代化。加快推进新时代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解决市域内影响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突出问题为着力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特征、市域特点的社会治理新模式，提高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使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为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和“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作出更大贡献。具体来说，市域社会治理的理念现代化，应树立“五个导向”。

（一）要树立目标导向，加快实现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以科学目标引领前进方向、规划发展路径、确立重点任务，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重要方法论。创新和加强市域社会治理，必须紧紧围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总目标，谋划治理思路、设定治理任务、规划治理路径，提升市域社会治理效能。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系统化，坚持在党委的全面领导下，统筹整合政府、社会、市场等各种力量，统筹把握社会治理各项任务的整体关联性，增强市域社会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科学化，深化对市域社会运行规律的认识，更加注重运用协商、契约、道德、习俗等社会内生机制，更加注重运用专业精神、专业素养解决复杂社会矛盾，更加注重把精细化、数据化贯穿社会治理全过程，促进社会治理更专业、更集约、更高效。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法治化，善于在法治轨道上解决纷争、化解矛盾，善于运用法治方式规范社会行为、确立是非标准，善于引导群众在治理实践中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使循法而行成为市域社会治理的价值准则和自觉行动。要推

进市域社会治理智能化，积极推进市域信息基础设施联通、网络畅通、平台贯通、数据融通，善于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增强政府决策部署的科学性、风险防控的精确性、打击犯罪的实效性、执法办案的公正性、公共服务的便捷性，实现市域社会治理跨越式发展。

（二）要树立政治导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站稳立场、把握方向；要善于把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优势。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就是要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把自治、法治、德治结合起来，把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专项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把治标与治本结合起来，把专门工作和群众路线结合起来，推动市域社会治理更加有序有效发展。要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于市域社会治理全过程，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在市域社会治理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更好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战斗堡垒作用，把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过程变成不断夯实党执政根基的过程，提高党领导市域社会治理的水平。要坚持从市域实际出发，遵循市域社会治理规律，实现既有共性原则又有个性特征、既有秩序又有活力、既有公平又有效率的治理，努力促进市域社会治理效能最优化、沿着健康轨道向前推进。

（三）要树立民本导向，让人民群众在实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中有更多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习近平总书记说，我的执政理念，概括起来说就是为人民服务，担当起该担当的责任，强调“人民群众是社会治理的力量源泉”。我们要把群众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始终坚持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市域社会治理的根本立场和价值取向。要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从人民群众最恨、最怨、最烦的事情抓起，着力解决好他们最关切的公共安全、权益保障、公平正义问题，切实增强城乡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要坚持一切依靠群众，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真诚拜人民为师、虚心向群众学习，努力练好组织群众、发动群众的基本功，充分发扬民主、广泛汇聚民智、有效激发民力，最大限度调动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能动性、创造性。要坚持一切由群众评判，尊重和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做到社会治理过程让群众参与、成效让群众评判、成果让群众共享。

（四）要树立问题导向，在攻坚克难中推动市域社会治理创新发展

问题是时代的声音，也是创新的起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领导人民干革命、搞建设、抓改革，从来都是为了解决中国的现实问题，强调要善于运用底线思维的方法，更好解决我国社会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所有的问题概括起来都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存量问题，一类是增量问题。创新和加强市域社会治理，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以痛点为起点、变难点为亮点，一手抓化解历史遗留累积的存量问题，一手抓管控新形势下出现的增量问题，切实

把风险防住、把漏洞堵严、把短板补齐，推动市域社会治理不断取得实质性突破。要从最严峻的风险防起，围绕暴恐袭击、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网络安全等突出风险，深入分析趋势、特点、规律，坚持消化存量与控制增量相结合，切实打好防御战、歼灭战、攻坚战、持久战，有效防范风险蔓延、叠加、升级，最大限度把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提高全社会安全系数。要从最突出的漏洞堵起，针对城市公共安全体系脆弱性、不确定性上升，突出人员密集场所、治安混乱地区、重点人员物品以及新技术新业态，把传统人力手段和现代科技手段结合起来，从法律、政策、技术、管理等方面综合采取措施，织密织牢风险综合防控网络，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各类公共安全事件发生。要从最明显的短板补起，围绕人、组织、物、网等社会治理基本要素，加快市级层面实名登记、社会信用管理、产权保护等基础性制度建设，推动治理模式从事后应对向源头防范转型，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五) 要树立效果导向，一步一个脚印把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变为现实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要求把社会治理工作做得更细致更扎实。我们要坚持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社会秩序与社会活力相统一、公平正义与效率效能相统一、应急治标与谋远治本相统一，努力把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美好蓝图变为人民群众看得见、感受得到的实效和实惠。要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以真抓实干的作风，久久为功、步步为营，稳扎稳打、善作善成，确保每项举措都取得成效。要实行目标化管理，把市域社会治理分解为可量化、可评价的阶段性目标，制定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市域社会治理扎扎实实向前迈进。要实行项目化推进，研究确定一批市域社会治理重点项目，逐一制定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主体，细化具体措施，确保市域社会治理项目做实做好、早见成效。要实行责任化考核，对各类责任主体完成市域社会治理目标任务的进度、质量、效果进行严格检查评估，以责任到位确保市域社会治理效果到位。

二、市域社会治理的体系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治理体系，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市域社会治理体系是党委领导下政府和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制度体系，包括一整套紧密相连、衔接协调的体制机制和制度安排。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创新和加强社会治理的一系列重要思想，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社会治理的新部署新要求，开拓进取、扎实推进，不断提升市域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具体来说，要优化“四大体系”。

(一) 优化市域社会治理的政治体系

现代政治体系是由政党及政党制度、国家及其政治制度、政治社团及其运行规则构成的，是国家立治有体、施治有序的体制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

市域政治体系作为中观层面的政治体系，是实施市域社会治理的主体性架构，是影响市域社会治理水平的决定性因素。我们要按照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提高政府治理效能、形成社会治理合力的原则，以即将开展的地方党政机构改革为契机，加快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市域政治体系，切实把党的领导优势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

一要构建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委领导体制。党的领导是我国社会治理的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要健全市委领导社会治理工作体制机制，统筹市域各方力量资源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要充分发挥市委总揽全局的作用，推动社会治理融入市域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推动风险防控贯穿市域规划、决策、监管各领域各环节，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格局。市委政法委作为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职能部门，要按照中央部署推进政法委和综治、维稳、反邪教工作机构职责整合，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制度机制，调动各有关单位防风险、化矛盾、保安全的积极性。

二要构建职能优化、运行高效的政府负责体制。政府作为市域社会治理的重要主体，必须优化机构设置、职能配置、人员编制，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要着眼于优化市县两级政府机构，加大机构整合归并力度，形成更灵活更有效的政府治理体制机制。要着眼于转变市县两级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把不该政府管理的事项交给市场、社会，把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管住管好。要着眼于提高市县乡政府运行效率，精干设置政府部门及其内设机构，简化中间层次，推行扁平化管理，形成内部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要着眼于完善市域公共服务管理体系，推动教育、文化、法律、卫生、体育、健康、养老等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三要构建区域联动、部门协作的齐抓共管体制。联动融合、开放共治，是完善市域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市域社会治理效能的内在要求。面对跨县区的重大风险，要更加注重区域联动，构建起互信、互助、互担的整体防控链，最大限度消除风险滋生蔓延空间。面对跨领域的突出矛盾，要健全市、县主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紧密协作的综合治理机制，积极推进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更好发挥基层治理实战化平台作用。要制定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规范，开展“万警进社区”“千名律师进社区”“千名群团干部进社区”等活动，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到网格，推动基层治理触角向每个角落延伸，实现大事全网联动、小事一格解决。

（二）优化市域社会治理的自治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深化市域社会治理，必须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调动城乡群众、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自主自治的积极性，实现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要从实际出发，加快构建民主开放包容的市域自治体系，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提高市域社会治理社会化水平。

一要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基层群众自治是社会主义民主的生动实践，本质上就是群众自己的事情群众自己办。我们要总结基层自治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城乡社区群众

自治组织建设，健全以群众自治组织为主体、社会各方广泛参与的新型社区治理体系，把城乡社区建设成为群众自治的基础平台。要发挥群众自治组织自我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优势，推动形成群众问题由群众解决的新机制。要更加重视社会规则的作用，引导城乡基层组织制定完善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各类规则，构建多层次、多样化的社会规则体系，织密织牢约束社会成员言行举止的规则之网。

二要完善企事业单位自治机制。企事业单位既是从事生产经营、提供产品服务的市场主体，也是实行民主管理、维护职工权益的基层组织。要引导企事业单位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等民主管理机制，发挥好维护职工权益、化解内部矛盾的作用。要推动企事业单位完善内部利益协调、诉求表达、权益保障机制，及时解决职工合理合法诉求。要督促企事业单位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三要完善社会组织自治机制。要按照党中央关于推进社会组织改革的要求，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动城乡社会组织成为制度健全、运行规范、充满活力的自治实体，让社会组织的微治理释放出大能量。要创新市域社会组织成长扶持机制，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机制，把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给社会组织。要支持市域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发展，充分发挥其指导行业发展、规范成员行为、维护行业声誉的作用，促进城乡各行各业健康有序发展。要加快发展市域社会专业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做好社会弱势群体关爱帮扶工作，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三) 优化市域社会治理的法治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提高城市治理整体能力，要强化依法治理，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顽疾难题，努力形成城市综合管理法治化新格局。我们要深刻认识到法治在市域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集约高效的市域社会治理法治体系，实现社会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一要建设科学完备的市域法律规范体系。2015年修改的《立法法》，赋予设区市的人大和政府立法权。设区市要善于运用地方立法权，借鉴其他城市成功经验和本地成熟做法，制定权责明晰、便于操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为攻克市域社会治理难题提供有效的法律依据。

二要建设公正权威的市域法治实施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是推进市域社会治理法治化的基础要素，主要由依法决策、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等制度机制构成。针对关系百姓切身利益的重大项目，要健全落实依法决策机制，做好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工作，防止因决策不当引发社会矛盾。针对影响城乡和谐稳定的重点人员、重点部位、重点行业，要分门别类制定监测预警、基础管控、巡逻防控、应急处置规范，健全立体化、信息化的市域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增强防控工作实效。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司法问题，要深入推进市域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推动程序公开化、裁量标准化、行为规范化，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要建设规范严密的市域法治监督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是约束权力和保障权利的重要

制度设计。要大力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向基层拓展，建设一体化的市域服务管理大数据平台，实现权力运行电子记录、全程留痕，提高法治监督的科学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要打破市县乡村的层级界限，构建上下贯通的法治监督体系，市级监督部门必要时一竿子插到底，直接受理、处理基层问题线索，努力实现上下贯通。对老百姓最痛恨的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贪赃枉法、收钱捞人、充当黑恶势力和黄赌毒“保护伞”等问题，要建立健全立体化、全天候的市域法治监督网络，使老百姓身边的腐败无处藏身。

四要建设务实管用的市域法治保障体系。法治保障体系是推进市域社会治理法治化的支持系统，主要包括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法治人才培养体系、法治宣传教育体系。要运用大数据技术整合诉讼服务中心、检察服务大厅、法律援助中心、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司法所、人民调解委员会等法律服务资源，构建全市统一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为城乡居民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要健全地方法治人才招录机制，加强地方法治工作部门和法学院校人员双向交流，创新职业培训、实战训练机制，着力打造高素质的市域法治工作队伍。要建立健全法官、检察官、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化全民普法教育，推进法治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全民法治意识，让遇事找法、办事循法、解决问题靠法成为城乡群众的生活习惯。

（四）优化市域社会治理的德治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以理服人、以文服人、以德服人，是中华文化的生命禀赋和生存耐性。治理时空有界，道德力量无穷。道德是无处不在的力量，既治身又治心，既治标又治本。实行德治，就是通过加强道德教化，提高城乡居民的道德修养，让市域和谐稳定建立在较高的道德水平之上。要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完善社会、学校、家庭“三位一体”的德育网络，加快构建具有中国特色、彰显时代精神、体现地方文化的市域德治体系，努力打造道德高地。

一要加强社会公德建设。城乡居民的社会公德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一个城市的社会秩序和文明程度。要充分发挥媒体在社会公德建设上的影响力，推动健全市域媒体宣传引导机制，弘扬真善美、贬斥假恶丑，让全社会充满正气的力量、正义的光辉。要深入挖掘市域优秀传统文化，用独特的市域文化激发自豪感、陶冶道德情操。要完善市域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善于运用互联网思维和信息技术，加快城市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文化馆、美术馆、体育馆、革命历史纪念馆等文化设施建设，提高城乡群众公德修养。

二要加强职业道德建设。职业道德是从业之本、立业之基。要开展具有行业特色、职业特点、工作特性的文明行业创建活动，大力倡导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提高各行各业的道德水平。要健全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联动机制，增加守信红利、提高失信代价，推动形成不愿失信、不能失信、不敢失信的社会环境。

三要加强家庭美德建设。中华民族历来重视家庭、家教、家风，有“天下之本在家”

的古训。要发挥好家庭的人生“第一课堂”作用，深入推进家德家风教育，培育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以千千万万家庭的好家风支撑起全社会的好风气。

四要加强个人品德建设。学校是思想品德教育的主阵地。要推动市域各级学校的思想品德教育创新，构建起符合当代青少年成长规律特点的德育体系，增强德育的针对性、吸引力。要充分发挥市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健全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身边好人推选宣传机制，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

三、市域社会治理的能力现代化

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保证。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增强“八个本领”、做到“五个过硬”的要求，善于以联动融合、开放共治等理念协调社会关系，善于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调处社会矛盾，善于以经济、行政、道德、教育等多种手段规范社会行为，善于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防控社会风险，不断提高市域社会治理能力水平。具体来说，要提升“七个能力”。

（一）提高统筹谋划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引用“不谋全局者，不足谋一域”，强调从全局和战略层面谋划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性。市域社会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事关全局和长远，要以高站位、广视野、大格局科学谋划、精心统筹，不断开创市域社会治理新局面。要科学把握市域社会治理规律特点，立足市域承上启下的中观定位，吃透中央和省级决策、政策，摸清所辖区域实际情况，统筹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统筹当前工作与长远布局，研究确定本地创新社会治理的总体思路、政策导向、目标任务、方法路径，为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奠定科学基础。

（二）提高群众工作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群众路线、群众工作是我们党任何时候都不能丢的传家宝。推进市域社会治理，既是践行群众路线的大舞台，也是提高群众工作能力的好载体。要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与时俱进创新群众工作方法，不断提高动员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要把济民困、解民忧作为推进社会治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实施民生工程，在人民群众最迫切要求解决的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住房等领域，每年办成几件实事、解决几件难事，让城乡普通百姓得实惠。要把识民意、察民情作为做决策、定政策的前提，拓展、畅通民情民意收集渠道，完善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群众制度，落实各级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与群众交朋友结对子等制度，确保群众诉求听得见、群众呼声听得清。要把聚民智、汇民力作为推进社会治理的重要依托，让城乡群众成为社会治理的“千里眼”“顺风耳”。要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老百姓上了网，民意也就上了网”的新特点，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既会“面对面”，又能“键对键”，构建起

市域社会治理的网上网下同心圆。

（三）提高政法改革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当前，全面深化政法改革进入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性变革的新阶段。政法改革涉及政法工作全局和各个方面，政治性、政策性很强，市一级政法改革的任务也很繁重，完成得好不好，是对我们“四个意识”的重大检验和工作能力的重大考验。要把中央顶层设计与地方实际紧密结合起来，认真研究、准确把握中央关于政法口机构改革的目标任务和原则，结合市级政法机关机构、职能和工作实际，综合考虑、提前谋划党委政法委自身机构改革和政法各单位机构改革。要把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与推进政法口机构改革紧密结合起来，用改革的思路 and 办法闯新路、谋新篇。要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紧密结合起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搞好宣传阐释，解疑释惑、回应关切，引导广大干警积极拥护支持改革，确保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要把做好当下工作与谋划长远发展紧密结合起来，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市、县党委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的实现形式，推动提高新时代党领导政法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四）提高创新驱动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当前，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为加快市域治理现代化插上了腾飞的翅膀。要紧密结合“智慧城市”建设，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推动社会治理体系架构、运行机制和工作流程创新。要提高运用大数据辅助决策能力，建立人工智能决策辅助平台，推动从依靠直觉与经验决策向依靠大数据决策转变。要提高运用现代科技强化治安防控能力，探索智慧防控，建立以社情、警情、案情、舆情为基础的社会稳定数据信息系统，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实现对市域风险点的全时空预测预警预防，推动从被动“堵风险”向主动“查漏洞”转变。要提高运用信息技术服务群众能力，探索智慧服务，加快推进电子政务，构建全流程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大力推广“最多跑一次”“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不见面审批”等改革，着力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办事慢、办事繁问题，推动从供给导向向需求导向转变。

（五）提高破解难题能力

难题是进步的阶梯。是迎难而上，还是遇难而退，考验着我们的担当，也检验着我们的能力。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敢于向积存多年的顽瘴痼疾开刀”的要求，着力解决市域社会治理中的突出问题，推动取得突破性进展。当前，要着力解决三大难题：一是着力解决人口市民化难题。各地要研究出台可操作的户籍制度改革措施，稳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让那些长期工作、居住、生活在城市的流动人口真正融入城市。同时，要统筹考虑人口市民化给市域社会治理带来的新问题，系统制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社会管理政策措施，让新老市民心安，让城市社会

和谐。二是着力解决“城市病”难题。要坚持源头治理，推动有关部门统筹好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统筹好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从源头上避免环境污染、交通拥堵等问题。要抓住城市管理和和服务这个重点，改变粗放式管理方式，推进精细化管理、精准式服务，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三是着力解决矛盾纠纷化解难题。城市化往往带来矛盾纠纷的增长累积，给市域社会治理带来新课题。要针对影响社会稳定的历史遗留下来的存量问题，来一个全面彻底的大摸排、大梳理，搞清底数、建立台账、明确责任，逐项攻坚，力争每年彻底解决一批老大难问题。特别是对于近年来涉军、投资受损、征地拆迁、出租车司机等群体利益问题，要推动完善政策，拿出解决办法，做好思想教育、帮扶救助工作，综合予以化解。同时，要通过市、县（区）两级领导干部每月定期下基层大接访等多种方式，切实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化解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防止新的矛盾问题发生。

（六）提高依法打击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突出问题，要重拳出击、露头就打，形成强大震慑、警示效应，坚决遏制严重刑事犯罪高发态势。依法严厉打击市域突出违法犯罪，是市级政法机关保一方平安、促一方发展的重要政治责任。要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准确把握政策法律界限，确保打得准、打得狠、打得稳，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安全感。要建立完善市级统一指挥、合成作战、专业研判、分类打击机制，针对影响市域安全稳定的地域性犯罪采取集中打击整治措施，对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实施精确打击，对盗抢骗等传统犯罪实行规模打击，对跨区域系列犯罪实行整体打击，保持对违法犯罪活动的压倒性态势。要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强化法治意识、人权意识、程序意识，严把事实关、证据关和法律适用关，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

（七）提高舆论导控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一项重要工作，是治国理政、定国安邦的大事。当前，互联网就是新战场，新媒体就是新战力。要积极应对传播格局深刻变革带来的挑战，下决心把工作重心转移到互联网新媒体上来，把主要人力财力物力投向新媒体建设发展，不断提高新媒体的品牌创新能力、话题设置能力、“引关圈粉”能力，让亿万网民在众声喧哗中听到党的声音。要做好预知预警预置工作，贯彻落实“三同步”工作机制，完善重大敏感舆情应对处置机制，有效化解重大舆情风险，坚决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要善于运用新媒体开展政法工作和社会治理宣传，大力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宣传政法机关保护群众、服务群众、方便群众的举措和成效，大力宣传社会治理领域改革创新实践成果、理论成果、制度成果，最大限度凝聚人心，赢得群众理解关心支持政法工作。

（责任编辑：杨 婷）